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
2. 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其中肖溢、彭伟校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溢女士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